

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函

地址：106032臺北市辛亥路2段170號
承辦人：黃婉珍小姐
電話：02-23697127分機685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111英檢二字第000000004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全民英檢」初級、中級測驗同步報名中，建請協助公告
或洽辦校園考。

說明：

一、報名資訊：

- (一)級 別：中級聽讀/一日考(B1) | 初級聽讀(A2)
- (二)測驗日期：2023/2/11 (六) | 2023/1/8 (日)
- 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 | 11/28止
- 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bit.ly/3SUSoP7>

二、「全民英檢」提供校園考服務，學生可在自校熟悉環境應
試，不需奔波往返考場；考後提供團體成績報告。歡迎來
電洽詢。

三、免費AI英語能力診斷平台：「全民英檢i學網 (GEPT
iPrep)」，上線已超過數萬人使用。加碼「模考fun輕
鬆」活動，現在體驗即有機會獲得報名優惠碼，歡迎至
「全民英檢」官網(<https://www.gept.org.tw/>)查詢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電 2022/11/14 10:40:42 文 章 交 換 章

教務處 111/11/14 10:47



1110008621

無附件

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

裝



訂

線

